

证券代码：872670

证券简称：诚拓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元证券

芜湖诚拓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9月13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9月2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宁世玉
- 会议列席人员：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徐万彩女士担任公司总经理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董事长提名，拟续聘徐万

彩女士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，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为保证公司规范治理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（一）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一章第六条为：公司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。	第一章第六条为：公司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法定代表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拟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第一章第六条为：公司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。公司法定代表人拟由宁世玉变更为徐万彩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芜湖诚拓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芜湖诚拓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9 月 13 日